

北京中科金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152号）核准，公司于2012年2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4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8,3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016.6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3,373.35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16,445.59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2月23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2012]21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IT服务综合业务管理系统项目	4,522.96	3,692.08	结项
影像集中作业平台 V2.0 项目	6,526.00	5,037.32	结项
基础组件支撑平台 V2.0 项目	2,650.60	2,017.94	结项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	184.54	184.54	结项
智能银行渠道整合平台 V1.0	3,043.66	588.17	进行中
合计	16,927.76	11,520.05	-

2013年9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

项目” 剩余资金3,043.66万元用于实施“智能银行渠道整合平台V1.0项目”。

201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34,338,735.90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运用 5,235.08 万元的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2. 2012年8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7,1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8 日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2012年8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的议案》，同意将 4,082.99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

4. 2013 年 4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运用 4,8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 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327.52 万元的超募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延期具体情况及原因

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的投资进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超募资金投资总额	本次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	4,082.99	2014.6.30	2015.6.30	否

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自 2012 年 8 月 21 日启动，项目目标包括票据自助受理系统软硬件产品的研发以及票据自助受理机的硬件生产。

当前中国国内银行业面临着国内经济下行趋势，利率市场化、人民币国际化、WTO 金融业开放的外部竞争环境变化及第三方支付与互联网金融企业的渗透与蚕食，国内银行业的收益过分依赖垄断政策保护下的高利差收益，运营成本居高不下，同质化严重。商业银行降低运营成本，有效控制风险，提高经营效益的需求已经日益凸显。目前，大多数国内银行已经开始流程再造、网点转型、渠道整合、大数据分析、电子商务转型等一系列措施进行运营管理、经营模式变革。银行业也逐步进入“智能化、移动化、轻型化、电商化”新时代，跨界融合与竞争将成为未来产业创新的发展趋势。全功能自助银行在内的网点转型新增需求将带动金融自助设备及服务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票据自助受理产品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2013 年公司确定了以智能银行整体解决方案为核心，各业务条线协同发展的相关多元化战略，公司票据自助受理系统产品和公司现有流程银行、网点转型、渠道整合、银行影像、票据处理等业务深度融合，是公司智能银行整体解决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票据自助受理系统产品研发工作进展情况正常，目前已经完成核心软硬件的研发工作，正在筹备该项产品的知识产权申报工作。该产品的核心功能已经得到了用户的广泛认可，产品已经成为多家银行总行级入围产品，并已在多家银行投产上线使用。

目前公司票据自助受理系统产品市场拓展进展顺利，市场占有率领先。由于票据自助受理设备涉及银行的业务流程再造及网点转型且各家银行的业务流程及业务处理模式存在一定差异，各家银行在采购公司票据自助受理系统产品的过程中往往会提出适应自身业务特点的个性化需求，公司需要在票据自助受理系统产品核心功能的基础上根据银行的具体要求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以满足不

同银行的需求。

为了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与讨论，公司审慎决定将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完成时间延长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五、超募资金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会导致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变更，也不会对募投项目预期效益产生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相关核查及审议程序

1.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认为：公司本次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会对项目预期效益产生影响，具有可行性及必要性。本次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中科金财本次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本次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

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东北证券同意中科金财本次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19 日